



## 我最爱的一本书

鄞州新蓝青学校 503 班  
毛梓丞(证号 J26100990)  
指导老师:张品雪

一谈起读书,我就有说不完的话,像《三国演义》《水浒传》这些名著,我都爱不释手。但要说我的心头好,那一定是明代作家吴承恩写的《西游记》。

我推荐《西游记》,首先是因为它的故事特别精彩有趣。就拿“三打白骨精”来说吧,唐僧师徒四人路过白骨岭,白骨精为了吃唐僧肉,先后变成村姑、老妇和老翁来欺骗他们。可孙悟空有火眼金睛,一眼就识破了妖精的诡计,三次棒打白骨精,却被不明真相的唐僧误会,不仅念起紧箍咒惩罚他,最后还狠心把他赶走了。可孙悟空临走前,还对师父磕了几个响头,这一幕让我深深感受到了他的忠心耿耿。

除了扣人心弦的故事,书中的人物也刻画得活灵活现。就说孙悟空吧,他从仙石中蹦出,天生神通广大,后又跟着菩提祖师练就一身本领;更难得的是,他始终心怀正义,在西天取经的路上惩恶扬善。

《西游记》不只是一本有趣的神话书,更藏着许多成长的道理。它让我明白,遇到困难不能轻易退缩,要像孙悟空一样勇敢无畏;也让我懂得,团队的力量最珍贵,唐僧师徒四人同心协力,才能跨过九九八十一难,最终取得真经。

### 读《西游记》有感

宁波大学附属学校小学部  
西校区 510 班  
祝灵珊(证号 J26034311)  
指导老师:陈洁

读完《西游记》,我的脑海里总是浮现这样一个画面:烈日当空,孙悟空被唐僧误会打死了人,跪在滚烫的沙地上,双手死死抱着金箍棒。唐僧念着紧箍咒,孙悟空疼得额头直冒汗,却还是红着眼睛恳求:“师父……别赶我走……”读到这里,我的鼻子突然一酸——明明他是威风凛凛的齐天大圣,为何宁愿受苦也要留下呢?

我再次翻开书页,才明白其中的深意。当年孙悟空被如来佛祖压在五行山下整整五百年,是唐僧揭下符咒,把他从山下救出来,这颗感恩的种子就此生了根。

这让我想起上个月和妈妈闹矛盾的事。那天我因为磨蹭,作业写得又慢又差。妈妈生气地说:“再这样下去,考试怎么办?”我一听就炸毛了:“你管这么多干嘛!”说完转身就要冲出门,可刚到大厅又停住了。孙悟空被赶走时多难过啊,可他还是回头望着师父;妈妈生我养我,我却因为被说几句就发脾气,真是太不应该了!

我转身对妈妈说:“对不起,我以后会认真的!”妈妈把我搂进怀里,温柔地说:“我的宝贝最棒了。”

《西游记》能传颂至今,不仅因为故事精彩,更因为它藏着最朴素的道理!

### 一场奇妙的成长之旅

鄞州区惠风书院 604 班  
楼妤涵(证号 J26100492)  
指导老师:王巧云

翻开《骑鹅旅行记》这本书,我仿佛进入了一个童话世界,跟着尼尔斯开启一场奇妙的旅行。

主角尼尔斯原本是一个调皮的小孩,经常对农场里的动物们拳打脚踢。于是小狐仙用魔法把尼尔斯变成了一个拇指大小、能够听得懂动物话的小人。尼尔斯得知真相后,决定做一个好孩子。当他看见大白鹅准备飞走时,他想阻止鹅,却和鹅一起飞上了天空,与大雁一起踏上了迁徙的旅途。尼尔斯在跟随大雁旅行的途中遇到了许多有意思的事,比如智斗狡猾的狐狸斯密尔,帮助可怜的山羊脱离困境,见到了百年一遇的沉没城市,参与了和平的鹤舞表演大会。

书中最让我印象深刻是尼尔斯与高尔果的友情。在一次冒险中,尼尔斯不幸与雁群失散,被一只名叫高尔果的鹰发现。这只鹰带着尼尔斯向雁群方向飞行。途中尼尔斯饿得虚弱不堪,高尔果冒着被群鸟围攻的风险为他夺取面包,在把他送回雁群后还不不停地盘旋以确认他的安全。这种跨越物种的友情让我十分感动。

通读全书,最让我感动的是尼尔斯的转变。起初,他是一个顽皮的男孩,对家人缺乏关心,也从未意识到自己的行为让母亲有多么心痛。直到加入雁群迁徙的队伍,他才开始真正的蜕变,他智斗狐狸,救助小灰雁,为雁群守夜。他的转变告诉我们:没有完美的个人,只有成长的灵魂。

《骑鹅旅行记》讲述的不仅是一场奇幻的旅行,更是一首关于成长的诗歌。它告诉我们:成长是一场永无止境的旅行。愿我们在成长中都能不断地蜕变,成为更好的自己!

### 读《宝葫芦的秘密》有感

鄞州区宋诏桥小学 409 班  
蔡欣佑(证号 J26102787)  
指导老师:傅碧玉

今年读书节,我读了张天翼爷爷写的《宝葫芦的秘密》一书,心里有好多感想。主人公王葆就像一面镜子,照出了我的几个小毛病。

有了宝葫芦之后,王葆的日子一下子就变样了:王葆想要零食,宝葫芦就把别人的零食变到他身边,可王葆吃起来却觉得苦苦的。这让我想起了一件事:有一次考试,眼看要交卷了,可我还有一道题没有写,就偷偷瞄了一眼同桌的答案。结果那题题对了,我考了高分,老师还表扬了我。可是,那道题就像一块烙铁,一直烫在我心上,我由此明白:不是靠自己努力得来的成绩,真的特别烫手。

王葆想看金鱼,宝葫芦帮忙,好多漂亮的金鱼就来到了他身边。看到那一部分,我又想起了自己的一段经历:有一年春天,我看到别人养蚕宝宝,也央求妈妈也给我买了蚕籽。刚开始我天天精心喂养,可没过几天,就没了耐心。后来全是妈妈在帮我照顾。看着蚕宝宝一天天长大,我又一次明白:只有用自己的汗水,才能浇灌出真正想要的果实。

读完这本书,我豁然开朗:每个人心里都有一个“宝葫芦”,它不是天上掉下来的神仙宝贝,而是我们自己的双手和智慧。只有靠自己的努力去创造美好,才能得到真正属于自己的幸福。

### 鲸航海底

鄞州新蓝青学校 405 班  
刘仕余(证号 J26109995)  
指导老师:方洁萍

### 《海底两万里》读后感

鄞州区董山小学 613 班  
吴若翊(证号 J26104821)  
指导老师:杨美玲

这个寒假,我读了《海底两万里》这本科幻小说,它拓宽了我的视野。

这本书是法国“科幻小说之父”儒勒·凡尔纳著名的科幻三部曲中的第二部。故事发生在 1866 年,当时一头被断定为独角鲸的“海怪”引起了世界范围的恐慌,法国生物学家阿龙纳斯受邀参加追捕任务。在一次偶然的故事中,他和两位同伴揭开了“海怪”的真实面目,并乘坐诺第留斯号,跟随神秘的尼摩船长在海洋深处尽情遨游。他们穿过太平洋、印度洋、红海、地中海、大西洋,甚至到了南极和北极,看到了许多令人惊叹的水下奇观,也遭遇了许多意想不到的危险。最终,阿龙纳斯把他所见的深埋海底的秘密公诸于世。

这本书在科学的基础上展开奇异多姿的想象,富有传奇色彩。其中既有瑰丽壮美的场景、险象环生的情节,让人欲罢不能的悬疑,又有许多超前科技的想象,令人叹为观止。

书中,尼德·兰体格健壮,却脾气暴躁;康塞尔身体健康,对主人忠诚、负责;阿龙纳斯教授热爱大自然,有科学头脑;尼摩船长则神秘,有创造力。其中,我最喜欢的是对主人忠诚的康塞尔。在下卷的第十六章中,诺第留斯号被困在冰层下,缺少氧气,康塞尔将自己氧气瓶中仅存的氧气让给主人呼吸,令人敬佩。

《海底两万里》中的文字生动有趣,富有极强的感染力,推荐大家也去读一读。

### 生活需要勇气

#### ——读《鲁滨逊漂流记》有感

鄞州区惠风书院 605 班  
丁允皓(证号 J26105898)  
指导老师:何燕

如果一个人失去了外界的所有补给,他能活下来吗?他能忍受荒岛上的孤独,面对野兽的威胁,仍然不放弃希望吗?寒假里,我在丹尼尔·笛福的《鲁滨逊漂流记》中找到了答案。

鲁滨逊出生在约克郡一个普通的中产阶级家庭,是家里的第三个孩子。他有一个不平凡梦想——征服那广阔无垠的大海。他不顾父母的哀求与朋友的劝告,毅然踏上了航海的征程。

一次航行中,他所乘的船遭遇海难,鲁滨逊独自一人流落荒岛。在这与世隔绝的绝境里,活下去,似乎成了一种奢望。

他也曾一度绝望,一度想要放弃。但正如有人所说:“惧怕危险的心理,比危险本身更加可怕。”鲁滨逊没有沉溺在恐惧中,而是选择了直面困境。他搭帐篷、种粮食、制作器皿,从水手变成“建筑师”,又从“建筑师”变成“农民”……正是这份直面困难的勇气,支撑着他在荒岛上生存了二十八年,最终回到英国。

古人云:“文王拘而演《周易》;仲尼厄而作《春秋》;屈原放逐,乃赋《离骚》。”这些传世之作,无一不是作者在人生低谷中,以不屈的意志写就的。唯有直面困境的勇气,才能成就真正的伟业。

合上书,我问自己:我呢?在科技发达的今天,我早已习惯了衣来伸手、饭来张口的生活。面对挫折,我常常手足无措——为一次考试失利而沮丧,为一段友情的波折而彷徨……我缺少的,或许正是鲁滨逊那份直面困境的勇气。

生活从不缺少挫折,真正重要的是,面对挫折时的那份勇气。我要以鲁滨逊为榜样,不畏艰难,勇敢前行,让勇气照亮我前行的路。

### 别开生面的读书会

鄞州区首南第一小学 504 班  
陈乐萱(证号 J26109219)  
指导老师:茅霖霞

今天,我满心欢喜地与妈妈一同踏入宁波大学园区图书馆,去参加一场别具匠心的读书会。

此次活动的主讲人是毛东辉老师,他将引领我们一同阅读书籍《你想活出怎样的人生》。

课程伊始,毛老师面带微笑,向我们抛出一个深邃的问题:“你想活出怎样的人生?”刹那间,教室里热闹非凡,同学们纷纷踊跃发言。有的同学目光灼灼,语气坚定地说:“我渴望活出精彩绝伦的人生,在人生的舞台上绽放独特光芒!”有的同学眼神中满是憧憬,感慨道:“我憧憬着活出自由自在的人生,不想成为那被困于笼中的鸟儿。”还有的同学神情庄重,思索片刻后缓缓说道:“我期望活出意义非凡的人生,为这个世界留下一抹属于自己的亮光。”而我,则满心温情地说道:“我只愿活出幸福美满的人生,一家人能永远和和美美地生活在一起。”带着这份对人生的思索与期待,我们一同开启了这场与书籍的深度对话。

在课堂上,我如获至宝,学到了诸多精妙的阅读方法。我们可以在标题处大胆提问,带着疑问开启阅读之旅,让每一次翻页都充满探寻的乐趣;也能够边读边发挥想象进行预测,仿佛自己是故事的创作者,为阅读增添别样的趣味;还能在阅读完毕后,巧妙借助书中的精美插图,提纲挈领地把握文章的核心内容。与此同时,我从书中领悟到一个深刻的道理:切不可将自己视作世界的中心。毛老师还精心为我们展示了一些生动的示例。

望着那些示例,我的思绪瞬间飘回到与妹妹发生争执的那一幕。那天,妈妈满心欢喜地递来一盒崭新的丙烯马克笔。妹妹瞧见后,眼中满是渴望。可那时的我,满心只想着独占,态度强硬地说道:“这是我的,只能我用!”如今回想起来,我那时的行为真是自私至极,满心满眼只有自己,全然没有顾及妹妹的感受。我在心底暗暗发誓,以后一定要更加疼爱妹妹,多站在她的角度去思考问题。

这场精彩纷呈的读书会,宛如一场知识与心灵的盛宴,让我感触颇深。它不仅教会我如何更高效地阅读,更让我明白了要换位思考,跳出自我,正确对待事物。

### 读《蜜蜂公主》有感

鄞州新蓝青学校 508 班  
朱莹(证号 J26880411)  
指导老师:钟帅帅

有人喜欢惊险的《西游记》,有人爱奇幻的《青鸟》,而我最难忘的是《蜜蜂公主》——一本像蜜糖一样甜,又像星光一样闪亮的魔幻童话书。

这本书讲的是金发蓝眼的蜜蜂公主和好友乔治在特拉里斯王国的奇妙冒险故事。

让我印象深刻的是蜜蜂被矮人们掳走后,乔治翻越火山、穿越沼泽、历经整整一个月的跋涉寻访,终于在人鱼女王的宫殿找到她。其中,最让我心跳加速的是乔治逃出宫殿后,在暴风雨中攀上悬崖,摔破膝盖却仍攥紧蜜蜂送她的小银铃。我忽然懂了,原来友情不是挂在嘴边的话,而是泥泞里伸出的手、风雨中不松开的铃铛。

《蜜蜂公主》教会我:真正的勇气不是不害怕,而是当你怕得发抖,却还愿意往前一步;真正的爱,是藏在笨拙却坚持的行动里。现在的我,也想成为那个攥紧铃铛,奔向朋友的人!

